



G-VISIO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環科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57)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公佈

環科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營業額	2	94,126	104,732
其他收入		1,341	1,238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之(減少)增加		(4,850)	3,580
已用存貨之成本		(36,154)	(41,089)
員工成本		(30,717)	(33,149)
營運租金		(14,186)	(13,141)
折舊		(179)	(1,282)
其他營運費用		(20,655)	(18,416)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確認減值虧損		(1,270)	-
融資成本	3	(405)	(782)
除稅前(虧損)溢利	4	(12,949)	1,691
稅項	5	-	-
本年度(虧損)溢利		<u>(12,949)</u>	<u>1,691</u>
由下列應佔：			
本公司之股本持有人		(11,583)	633
少數股東權益		<u>(1,366)</u>	<u>1,058</u>
		<u>(12,949)</u>	<u>1,691</u>
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	6	<u>(2.39)港仙</u>	<u>0.13港仙</u>
—攤薄		<u>不適用</u>	<u>0.13港仙</u>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	1,343
投資物業		<u>54,940</u>	<u>59,790</u>
		<u>54,940</u>	<u>61,133</u>
流動資產			
存貨		1,756	4,061
應收賬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7	5,564	6,581
可退回稅項		-	67
已抵押銀行存款		995	979
銀行結存及現金		<u>15,813</u>	<u>17,057</u>
		<u>24,128</u>	<u>28,745</u>
流動負債			
應付賬項及其他應付賬項	8	9,077	9,697
應付董事款項		147	12,750
應付少數股東款項		<u>296</u>	<u>290</u>
		<u>9,520</u>	<u>22,737</u>
流動資產淨值		<u>14,608</u>	<u>6,008</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u>69,548</u>	<u>67,141</u>
非流動負債			
關連公司貸款		21,964	21,559
應付董事款項		<u>15,300</u>	<u>-</u>
		<u>37,264</u>	<u>21,559</u>
		<u>32,284</u>	<u>45,582</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48,485	48,485
儲備		<u>(31,961)</u>	<u>(20,029)</u>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之權益		16,524	28,456
少數股東權益		<u>15,760</u>	<u>17,126</u>
權益總額		<u>32,284</u>	<u>45,582</u>

附註：

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已開始生效之新準則及新修訂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詮釋」)(此後統稱「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資產之重分類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2號	服務經營權安排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界定利益資產、最低資金 要求之限制及彼等間之互動關係

採納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現行或過往會計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之編制及呈列方式並無重大影響。因此，不需要作任何前期調整。

本集團並未提前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經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增及經修訂之準則，修訂本或詮釋。本公司董事預計，採納該等準則或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做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改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改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零九年)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呈列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1號(修訂本)	可沽售金融工具及清盤時產生之責任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合資格套期項目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 準則第27號(修訂本)	對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 投資的成本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歸屬條件及註銷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改善有關金融工具的披露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類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嵌入衍生工具 ⁵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⁶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5號	興建物業之協議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6號	於外國業務淨投資之對沖 ⁷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8號	從客戶轉移資產 ⁸

- ¹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惟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本，則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²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如適用）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³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⁴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⁵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後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 ⁶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⁷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⁸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作出之轉讓方為有效。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投資物業乃按公平價值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已就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規定作出適當披露。

2. 業務及地區分類

業務分類

就管理角度而言，本集團目前分為三大主要業務－酒樓營運、環保餐具及物業投資。

有關業務之分類資料如下。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綜合損益表

	酒樓營運 千港元	環保餐具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營業額	<u>91,205</u>	<u>2,921</u>	<u>-</u>	<u>94,126</u>
業績				
分部業績	<u>(4,783)</u>	<u>(2,293)</u>	<u>(5,326)</u>	<u>(12,402)</u>
未分配企業開支				(350)
利息收入				208
融資成本				<u>(405)</u>
年度虧損				<u><u>(12,949)</u></u>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綜合資產負債表

	酒樓營運 千港元	環保餐具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7,064	254	54,940	62,258
未分配企業資產				16,810
綜合總資產				<u>79,068</u>
負債				
分部負債	6,587	1,459	362	8,408
未分配企業負債				669
應付董事款項				15,447
應付少數股東款項				296
關連公司貸款				21,964
綜合總負債				<u>46,784</u>
其他資料				
	酒樓營運 千港元	環保餐具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資本添置	106	-	-	106
折舊	179	-	-	179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 已確認減值虧損	1,270	-	-	1,270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綜合損益表

	酒樓營運 千港元	環保餐具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營業額	<u>98,093</u>	<u>6,639</u>	<u>-</u>	<u>104,732</u>
業績				
分部業績	<u>291</u>	<u>26</u>	<u>3,082</u>	3,399
未分配企業開支				(1,303)
利息收入				377
融資成本				(782)
年度溢利				<u>1,691</u>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綜合資產負債表

	酒樓營運 千港元	環保餐具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8,926	3,099	59,790	71,815
未分配企業資產				<u>18,063</u>
綜合總資產				<u>89,878</u>
負債				
分部負債	6,951	2,676	30	9,657
未分配企業負債				40
應付董事款項				12,750
應付少數股東款項				290
關連公司貸款				<u>21,559</u>
綜合總負債				<u>44,296</u>

其他資料

	酒樓營運 千港元	環保餐具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資本添置	214	–	–	214
折舊	1,282	–	–	1,282

地區分類

本集團業務位於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其他地區。本集團之酒樓業務位於香港，而物業投資業務主要位於中國。環保餐具業務主要位於香港及中國。

本集團營業額按客戶所在地區市場（不論貨品／服務之發源地）分類之分析如下：

	營業額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香港	91,205	98,149
其他	2,921	6,583
	94,126	104,732

分類資產之賬面值與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添置按資產所在地區之分析如下：

	分類資產之 賬面值		物業、廠房及 設備之添置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香港	7,064	9,407	106	214
中國	55,194	62,408	–	–
	62,258	71,815	106	214

3. 融資成本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關連公司貸款利息	<u>405</u>	<u>782</u>

4. 除稅前(虧損)溢利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董事之酬金	4,576	5,377
其他員工成本(包括退休福利成本)	<u>26,141</u>	<u>27,772</u>
總員工成本	<u>30,717</u>	<u>33,149</u>
核數師之酬金	400	440
確認作開支之存貨成本	36,154	41,089
折舊	179	1,282
及已計入下列各項：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550	197
利息收入	<u>208</u>	<u>377</u>

5. 稅項

由於本公司於本年度內並無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在綜合財務報表中提撥稅項準備。若干附屬公司由於估計應課稅溢利已被結轉稅項虧損全數抵銷，因此毋須支付稅項。

於2008年6月26日，香港立法會通過了2008年收入條例草案並從2008/2009之應課稅年度開始減少公司利得稅稅率由17.5%至16.5%。因此，香港利得稅估計應課稅之計算為年度溢利之16.5%(2007：17.5%)。

6.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攤薄(虧損)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u>(11,583)</u>	<u>633</u>
	股份數目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目	<u>484,853,527</u>	<u>484,853,527</u>
普通股之潛在攤薄影響－購股權		<u>19,038,844</u>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加權平均股數		<u>503,892,371</u>

由於行使購股權將引致每股虧損減少，故未有呈列上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

7. 應收賬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應收賬項、按金及預付款項包括應收賬項929,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619,000港元)。酒樓顧客大多以現金及信用咭結賬。本集團給予其他貿易客戶平均60日之賒賬期。

以下為本集團於結算日應收賬項之賬齡分析：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0－60日	928	1,573
61－90日	—	20
90日以上	1	26
	<u>929</u>	<u>1,619</u>

管理層嚴密監察應收賬款之信用質素，並認為既無逾期亦無減值之應收賬款質素良好。董事們認為本集團毋須為於各結算日尚有輕微之逾期應收賬款，提撥減值虧損。

8. 應付賬項及其他應付賬項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賬項包括應付賬款3,103,000港元(二零零八年:3,782,000港元)。以下為本集團於結算日之應付賬項之賬齡分析: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0-60日	2,061	2,697
60日以上	1,042	1,085
	<u>3,103</u>	<u>3,782</u>

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派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任何末期股息(二零零八年:無)。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十六日(星期三)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一日(星期一)(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以確定股東有權出席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在此期間內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五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股東應佔虧損約為11,583,000港元。根據484,853,527股股份計算之每股虧損為2.39港仙。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綜合營業額約94,100,000港元,較去年綜合營業額減少約10%。本年度虧損約為12,900,000港元,去年則為純利淨額約1,700,000港元。

酒樓業務維持為營業額之最大貢獻者,於回顧年度,佔本集團營業額約97%。對本集團之業務,2008年乃極具挑戰之一年。在上半年度,高通脹和全球經濟不景已令到經濟萎縮。至下半年度,金融海嘯更令情況加劇惡化。資產價值下滑及失業率飆升導致本地消費疲弱。訪港旅客減少對餐飲業帶來重大影響。受到不利之市場環境影響,酒樓業務之營業額較往年下降7%。儘管純利能維持在往年水平,但

營業額下滑，資產減值1,300,000港元，租金及營運成本增加令此分部業務虧損上升至約4,800,000港元。

由於出口銷售疲弱，本集團環保餐具業務營業額錄得超過50%之減少。鑑於此業務持續表現欠佳，管理層會進一步縮減國內規模並於本回顧年度，把陳舊存貨全數撇銷。

中國物業市場亦受到全球金融危機影響，直至二零零八年底物業價格持續下跌。故此，本集團在中國的投資物業之公平值須向下調整至54,900,000港元，較去年下跌約8%。

展望

面對豬流感爆發、高失業率和疲弱之本地經濟，本集團酒樓之經營環境將更具挑戰性。然而，因應香港政府推出不同之措施以刺激本地消費，本集團期望本地經濟及本集團業務在2009年底能得到改善。就環保餐具業務，本集團會減少生產並只專注高毛利產品之貿易銷售。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銀行結存(包括已抵押銀行存款)約為16,800,000港元。由於本集團並無銀行借款，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本負債比率為零。

本集團已向關連公司豪城實業有限公司(「豪城」)取得貸款融資，貸款融資將按香港一間銀行所報之最優惠利率減3厘計息。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提取之貸款約為18,8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18,800,000港元)，應計利息約為3,16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2,800,000港元)。貸款須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以一次過付款方式(包括應計利息)償還。

考慮到本集團在其日常業務過程中取得之現金以及現時尚未動用之銀行及信貸額，故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擁有充裕之營運資金以應付其業務所需。

匯兌風險

由於本集團之大部分銷售、採購，以及現金及銀行結餘均以港元及美元列值，故本集團並無承受重大外匯風險。

僱員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僱員約200人。於回顧年度內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達30,9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33,100,000港元）。

本集團每年根據情況需要不時檢討僱員之薪酬組合。本集團僱員之薪酬及福利水平具競爭力，並參考個人表現透過本集團之分紅計劃予以獎賞。其他福利包括醫療保險，而本集團亦向僱員提供強制性公積金計劃。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一直應用及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A.2.1（有關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分開）及守則條文A.4.1（有關非執行董事之服務期限）除外。

守則條文A.2.1條訂明，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須分開，不得由同一人擔任。現時，鄭合輝先生擔任本公司之主席，亦兼任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董事會認為該安排不會促使權力過份集中，而於現階段，能有效地制定及實施本集團之策略，促使本集團更有效率地發展其業務。

守則條文A.4.1訂明，非執行董事之委任須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選。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無指定任期。此情況構成違反守則條文A.4.1。然而，本公司之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輪值退任，故董事會認為，此舉符合企業管治守則之目標。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與管理層已審閱及批准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賬目。

年報

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之所有資料之二零零八至零九年年報將刊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頁。

鳴謝

本人謹此對本集團之管理層及員工在年度內對本集團作出之努力及寶貴貢獻致以衷心謝意。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鄭合輝

香港，二零零九年七月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鄭合輝先生、鄭郭君玉女士、鄭白明女士、鄭白敏小姐及張云昆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麥耀堂先生、羅道明先生及簡麗娟女士。

* 僅供識別